



阅读

张爱玲

书系

之二



替张爱玲补妆

◎ 水晶 著

山东画报出版社



替张爱玲补妆

◎ 水晶 著

阅读

张爱玲

书系

之二

山东画报出版社

MAY 67/9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替张爱玲补妆/水晶著. —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4.5

(阅读张爱玲丛书; 2)

ISBN 7-80603-805-1

I. 替… II. 水… III. 张爱玲(1920~1995) -
文学研究 IV. I20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6818 号

责任编辑 付 红

装帧设计 蔡立国 王 芳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0531)2060055—5420

市场部(0531)2053182(传真)2906847

网 址 <http://www.sdpress.com.cn>

电子信箱 hbcb@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规 格 150×228 毫米

10.25 印张 24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定 价 21.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资料室联系调换。

自序

即将由山东画报出版社推出的《替张爱玲补妆》一书，应是我在中国大陆出版的第二本书（另一本是香港三联版的《五四与荷拉司》）。

我自18岁开始，在台湾报刊刊出第一篇创作《大娃娃》，迄今整整有半个世纪了。50年，是个惊人的数字，我自己在文学的旅程上是否真的有所斩获呢，就非个人所能臆断评估的了。

我这一生到目前写了十六七本书。其中有两篇短篇小说《没有脸的人》、《爱的凌迟》，因是用比较新颖的意识流技巧写的，刊出后曾引起当时海外文坛的回响，并经许多选集采用，包括大陆出版的选集在内。另外一篇《侍钱抛书（钟书）杂记》原载香港《明报月刊》，亦曾经大陆杂志转载（正确名称年代久远已不复记忆）。至于读者今天要看到的《替张爱玲补妆》，是《张爱玲的小说艺术》（1973年）、《张爱玲未完》（1996年）两本评论的合集。这两本是我出版的书中，除了《没有脸的人》外，知名度较高的。说一句不够谦虚的话，如今海外（大陆知识界的情形我不了解）若有学者专家讨论张氏的作品，没有

不援引上列这两本书上的心得意见，尤以第一本《张爱玲的小说艺术》为最。

张爱玲走红的年代，1943年到1945年日本侵华战争沦陷时期的上海，那时候我恰巧住在沪西法租界，亦即今日的长乐路上的一家弄堂内，不过只有十岁左右，可是已经随着家人阅读她的短篇《留情》，篇中写的纷纷下坠有如范仲淹笔下“飘香砌”的法国梧桐（Fench Sycamore，一名London Plane）予我以极深的印象，也种下了日后从事研究张爱玲的一个基因。

70年代初，我赁嫁到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正式攻读比较文学博士学位，那时恰巧张女士也在指导教授陈世骧主事的中国研究中心当研究员，于是我设法去访问她，因她一向“蓝溪之水厌生人”（李贺诗句），所以一开始被她推拒了。后来，经我锲而不舍的“打旋磨”（颇似曹雪芹创作《石头记》的水磨功夫），终于敲开了她的门扉，顺利进行了一次长达7小时的专访，事后写成了新书中的《夜访张爱玲》。这篇“文献”（夏志清语）有一个我始终没对读者公开的秘密，今天想借此把它和盘托出。《夜访》写成后，我曾经把原稿寄给张爱玲，请她斧正（其实是“认可”），结果她删去了一些“碍语”。我记得当时台湾有位相当走红的畅销作家（不是琼瑶），她说她很喜欢，我照实写了，她将这句话删掉了，足见她很注意自己的形象。毕竟谈笑宴时轻易欣赏的对象在形诸笔墨时，就不能同日而语了，这是她的“分量”，有一种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轻（或重）；尽管她一直笑着坦承自己专看“垃圾”（trash），也热爱张恨水的作品以及秦瘦鸥的《秋海棠》。

我自己也热爱“垃圾”，像1949年前的中国流行歌曲，一般人称之为“黄色歌曲”、“靡靡之音”，避之若浼，我却甘之若饴，并且早在1983年就开始着手研究它、收集它，又写成一本《流行歌曲沧桑记》；至今已经收集到五六百首原版唱带，并且在台北和美国的华语电台不断主持节目，宣讲这些歌曲的来龙去脉，一如张爱玲“微”时，我一

路在那儿如数家珍、摇旗呐喊那样。

能够识人、识物于微时,也是一种稀有的幸运吧?!

《替张爱玲补妆》一书中,还包括了我其它书中有关张氏的资讯,一并列入,还有最新的一篇《白流苏》,是有关篇中女主角与植物名称之间的考证,也附在这里。

书成后,让我谢谢华东师范大学的陈子善教授,是他一手促成了这本书的杀青与面世。

2002年12月19日于洛杉矶

目 录

自 序	水 晶	1
-----	-----	---

张爱玲的小说艺术

序	夏志清	3
寻张爱玲不遇		9
蝉		13
——夜访张爱玲		
夜访张爱玲补遗		25
张爱玲的处女作		28
试论张爱玲《倾城之恋》中的神话结构		32
在星群里也放光		38
——我吟《桂花蒸 阿小悲秋》		
“炉香”袅袅“仕女图”		45
——比较分析张爱玲和亨利·詹姆斯的两篇小说		
关于《沉香屑：第一炉香》	周瘦鹃	68
潜望镜下一男性		74
——我读《红玫瑰与白玫瑰》		
象忧亦忧·象喜亦喜		95
——泛论张爱玲短篇小说中的镜子意象		
详论《半生缘》中“自然主义”的色彩		110
跋		125

张爱玲未完

写在《张爱玲未完》前面	131
杀风景	135
——张爱玲巧扮“死神”	
结婚是坟墓的入口？	139
——解读《鸿鸾禧》	
天才的模式	143
——张爱玲与嘉宝	
平林漠漠烟如织	148
——解读《留情》	
猫样的岁月	152
——解读《等》	
雨的大白嘴唇	157
——解读《红玫瑰与白玫瑰》	
映象之旅	163
——解读《金锁记》	
天也背过脸去了	169
——解读《桂花蒸 阿小悲秋》	
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177
——关于张爱玲的一点赘语	
战火与雨的赐予	182
——解读《倾城之恋》	
“张爱玲现象”，在大陆	190
那灰鼠鼠的一片	195
——解读《茉莉香片》	

集 外

读张著《怨女》偶拾	217
读张爱玲新作有感	224
象征与“横征”	235
——读“唐”文自辨	
生死之间	244
——读张爱玲《色，戒》	
张看《天才梦》	252
——兼致老友魏子云兄	
肺腑之言	255
从屈服到背叛	259
——谈张爱玲的“新”作	
张爱玲病了！	266
《谈吃》外一章	269
张爱玲与秋海棠	272
雨过河源隔座看	281
——张爱玲《半生缘》中雨的象征	
钱钟书与张爱玲	290
我看张爱玲的《对照记》	295
这就是她！	301
关于那鹦哥	305

细思她的为人 310

——深深悼念张爱玲女士

白流苏 314

张爱玲的小说艺术



绛唇珠袖两寂寞，
晚有弟子传芬芳。

杜甫：《观公孙大娘舞剑》

序

张爱玲40年代在上海走红的时候，可能有不少人在报章上捧她、评她。那些资料我当时没有注意，现在更无法搜集，但想来没有人曾以严肃的批评态度去分析她的小说，也没有人把她同五四以来已享盛名的作家相提并论，去肯定她超前的成就。本书所录周瘦鹃介绍张爱玲的一段文字，可说是善意批评的代表，而带些恶意的批评，可能会在文中涉及她的私生活，因为在当年上海，一般人对比较突出的女演员、女作家都还抱着不正常的另眼相看的态度。当时在上海，最有地位、最懂得些文艺理论的批评家要算是李健吾，但他的注意力集中于曹禺、巴金以及其他“正统”左派作家，像张爱玲这样在礼拜六派杂志上写文章的，当然是不屑一顾的。

1952年张爱玲离开大陆后，在香港美国新闻处做事。宋淇的太太邝文美女士是她的同事，他们夫妇酷爱文艺，一下子就同张爱玲缔了深交，对她的作品也非常欣赏。宋淇知道我那时在写本《中国现代小说史》，就把香港盗印的《传奇》、《流言》寄给我。我当时已读了不少五四以来的小说家，虽然有几位颇有成就，但拙劣的居多，

读后心中很烦。因之，我初读《传奇》、《流言》时，全身为之震惊，想不到中国文坛会出这样一个奇才，以“质”而言，实在可同西洋现代极少数第一流作家相比而无愧色。隔两年读了《秧歌》、《赤地之恋》（后书前1/3描写“土改”，非常深刻，可惜皇冠杂志社没有把它重印），更使我深信张爱玲是当代最重要的作家，也是五四以来最优秀的作家。别的作家产量多，写了不少有分量的作品，也自有其贡献，但他们在文字上，在意象的运用上，在人生观察的透彻和深刻方面，实在都不能同张爱玲相比。

先兄济安1956年创办《文学杂志》，向我拉稿。隔年，我把书稿中已成的“张爱玲”那一章寄给他，他亲自把它译成中文，分两次发表，题名《张爱玲的短篇小说》和《评〈秧歌〉》。这两篇文章，绝对肯定了张爱玲的成就，当时可能很受注意。后来我认识了好几位旅美小说家，他们都是读了我的文章后才去找张爱玲的作品来读的，而且他们自认在创作方面也受了她的影响。1961年《中国现代小说史》出版后，书评大半很好，但也有人抗议，觉得我把张爱玲捧得太高，给她的篇幅太多（42页），而论鲁迅的专章仅有26页，评得也较苛刻。这也不能怪他们：研究鲁迅的书籍有数十种，而张爱玲在一般中国文学史上是不列名的。但事隔十年，即使在国外，读张爱玲的人数也在不断增加中。张自译的《金锁记》，已被选入我主编的《二十世纪中国小说选》，今年刚出版，应该迟早会引起读者的注意。加州大学教授白之（Gyril Birch）编的《中国文学选读》（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下册即将出版，该书选了《怨女》英文本头两章来代表“自由中国”的文艺成就。该书上册1965年出版后，已被美国各大学普遍采用为教本，假如下册一样被采用，则以后美国大学生初读中国文学，必从《诗经》一直读到张爱玲。至少在美国，张爱玲即将名列李白、杜甫、吴承恩、曹雪芹之侪，成为一位必读作家，使我感到当年评介她的工作没有白做。

水晶到加拿大念书后,才开始同我通信,初次见面是在1969年初夏。他是当代最用心写小说的一位,产量虽然不多,着实写了几篇好小说。他同时也是专研小说的人,中外古今的小说读得很多,对美国小说的研究更花过些死功夫。最近一年来他闲居在家,有时我真羡慕他能有时间把《战争与和平》、乔治·艾略特“Middlemarch”等的千页巨著一本本聚精会神地去研读观摩。水晶自称张迷,可能在中学时代就把《传奇》、《流言》读了。多少年来写小说,更把她的小说同《红楼梦》一样读得烂熟,以作自己创作的借镜。在本书里,他把自己累积的心得公开,不仅使我们对张爱玲有更精深的了解,也使我们将来读任何值得玩味的小说时,把自己的欣赏程度提高,而体会到小说家写作时用心的艰苦。

《张爱玲的小说艺术》集了三类文章:访问记、书评与读后感、论文。早两三年写书评和访问记的时候,水晶还没有意思写本专书。后来文章积得多了,才连接写了几篇评析张爱玲中、短篇(《倾城之恋》、《桂花蒸 阿小悲秋》、《沉香屑:第一炉香》、《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论文。(《泛论张爱玲短篇小说中的镜子意象》,可能是全书中最精彩的一篇,我尚未见到。)论文章结构的完整,批评、分析工夫的细到,当然是这几篇论文最见胜。但《夜访张爱玲》是篇极重要的文献。(杜牧为李贺诗稿写序,李商隐为他作传,都是建立李贺声誉了不起的功臣,但可惜二诗人生得太晚,无缘见到李贺,假如其中一人能写一篇《夜访李长吉》,该是我国文学史上何等重要的文献!)早两年写的书评和读后感对张爱玲后期作品的欣赏,很有帮助。水晶读张爱玲读得太熟了,随便提出几点讨论,都牵涉到她小说艺术发展的过程。

论文中,我只想谈两篇:《潜望镜下一男性》、《“炉香” 袅袅“仕女图”》。写这两篇,除了把《红、白玫瑰》、《沉香屑》中一般人不易看到的好处细细道来,我想水晶是别有用意的。在《潜望镜》里

他把张爱玲和五四以来的“新小说”连在一起讨论,以证明她的小说艺术远胜前一代的作家。水晶二三十年代的小说读得很多,他把郁达夫“鞭尸”,实在因为同时期对心理描写,或者性心理描写有兴趣的小说家,没有比他更突出的。但同张爱玲相较之下,郁达夫的小说实在写得马虎,同时他的自传性的男主角是定了型的人物:一方面郁达夫读了不少西洋、日本小说,心理学方面的参考书也看了不少,随便写些变态性心理的情景,即可吸引读者的注意;另一方面郁达夫旧文人习气特重,觉得把自己写得越穷、越潦倒,越显得自己的高傲脱俗。张爱玲从不讳“俗”,在她的散文里她直谈自己的好恶,追忆自己幼年、少年时期的遭遇,从不装腔作势,给人一个极真的印象。她的小说却是非个人 (impersonal) 的,自己从没有露过面,但同时小说里每一观察、每一景象,只有她能写得出来,真正表达了她自己感官的反应,自己对人对物累积的世故和智慧。就凭这一点非个人而无处不流露自己真正“感性”的境界,就可以使我们信服何以郁达夫和大半五四时代的小说家如此“粗糙”“幼稚”,而张爱玲却如此“细致”“成熟”。

在《“炉香”袅袅“仕女图”》里,水晶把张爱玲和近代西洋小说巨匠亨利·詹姆斯相比,也同样证明了她的“细致”“成熟”。在《流言》里所提到英美近代作家不外乎萧伯纳、威尔斯、赫胥黎诸人,而且想来张爱玲并未读过威尔斯早期写实派的小说,吸引她的是他后期泛论科学、人生、未来世界的畅销书。读萧、威、赫的书很能满足年青人的求知欲,而到今日张爱玲看的英文书,也还是这一类的(有关希腊神话的小说,当今原始民族、落后民族生活实况的调查)。她可能在契诃夫的小说剧本里学到些东西(《流言》里也提到他,没有一个现代短篇小说家不是契诃夫的学生),但我相信她真的没有把西洋小说当学问研究过,像她下功夫精读《金瓶》、《红楼》一样。水晶也明知张爱玲没有读过《仕女图》,但他特别把这部

长达850页的长篇同一篇50页的中篇（《沉香屑》）相比，实在要表示张爱玲和詹姆斯一样，是位别具匠心、洞察人心世情的艺术家。他们既选定了相类似的题材，在故事的发展、人物的刻划上自然会有些不约而同的地方。

在我看来，张爱玲和詹姆斯当然是不太相像的作家。就文体而言，我更喜欢张爱玲，詹姆斯娓语道来，文句实在太长（尤其是晚年的小说），绅士气也太重。就意象而言，也是张爱玲的密度较浓，不知多少段描写，鲜艳夺目而不减其凄凉或阴森的气氛。但就整个成就而言，当然张爱玲还远比不上詹姆斯。我想，这完全是气魄和创作力持久性的问题。詹姆斯一生写了多少长短篇小说，而且据一般批评家的看法，越写越好（虽然我个人同意李佛斯（F.R.Leavis）的看法，中期的《仕女图》才代表他创作的顶峰），这种情形在文学史上是罕见的。水晶说得对，张爱玲创作欲最旺盛的时期是1943年《沉香屑》发表后的三四年，那时期差不多每篇小说都横溢着她惊人的天才。离开大陆后不久，她写了《秧歌》和《赤地之恋》两本小说，至少《秧歌》已公认是部“经典”之作。但她移居美国已17年了，也仅写了两本：《怨女》是《金锁记》故事的重写，《半生缘》是40年代晚期《十八春》的改编，她创作的灵感显然逗留在她早期的上海时代。张爱玲在美国过着极孤独的生活，简直可说是同尘世隔绝了。在《流言》里，年青的张爱玲对人生的一切表示了强烈的好奇，强烈的爱好。现在，自甘淡泊，多少影响她创作的情绪和密度，何况，为了生活，她还得放很多时间在翻译、小说考证、中共研究这些工作上。根据水晶的访问，张爱玲有好几篇长篇、短篇要写，有些开了头，还没有写完。近代大小小说家（最显著的例子是普鲁斯特、乔伊斯），生活到某一阶段，往往就不再在生活里吸收创作资料，闭门写作，回忆过去。我希望张爱玲也能有同样的毅力，一方面珍惜自己的身体，一方面把自己已定的计划一部一部地写出来。